

# 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: M5L1600901230719G0000001010011

签订地点: 北京

签订日期:

买 方 (以下称甲方)

卖 方 (以下称乙方)

单位名称 (章)

单位名称 (章)

中国海洋大学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, 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, 达成如下协议:

## 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 [价格单位: 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 位	数 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β 交流伺服驱动器	ISED-F04F1MC2N	标准	MOTEC	pcs	1	2130	2130	一个月
2	交流伺服电机	SGM0604L30F1N		MOTEC	pcs	1	1150	1150	一个月
3	行星齿轮减速机	APE60-003	配 Φ 14*30/ Φ 50*3 / Φ 70/4- Φ 4.5 [MSMF/MHM F042L1U (V) 2M]	MOTEC	pcs	1	700	700	一个月
4	编码器线缆	SGMCAED1AA05	配套MOTEC 400E交流伺服电机, 长度0.5米。 。	MOTEC	pcs	1	50	50	一个月
5	动力线缆	SGMCAPD1AA05	配套MOTEC 400E交流伺服电机, 长度0.5米。 。	MOTEC	pcs	1	25	25	一个月
6	通讯线缆	MCDC-PD1-LA5	-	MOTEC	pcs	1	35	35	一个月
7	485通讯线缆	CABLE-485-USB-RJ45-1500	标准	MOTEC	pcs	1	65	65	一个月

合同总额: ¥4155元 (含税13%)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崂山区松岭路238号；陈震；15610052713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崂山区松岭路238号；陈震；15610052713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10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后7天内，双方盖章确认有效。。
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十六、电机、减速机需要安装基板，合同金额已包含该项费用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 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中国海洋大学

注册地址电话：

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238号0532-66782730

委托代理人：陈震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5610052713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第二支行

226007730053226007730053

税号：12100000427403888T

签章时间：

卖 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

单位名称（章）

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电话：

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

委托代理人：张献之

委托代理人电话：18031693388

单位传真：

开户银行和帐号：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

0200300809100003277

税号：911101073303068543

签章时间：